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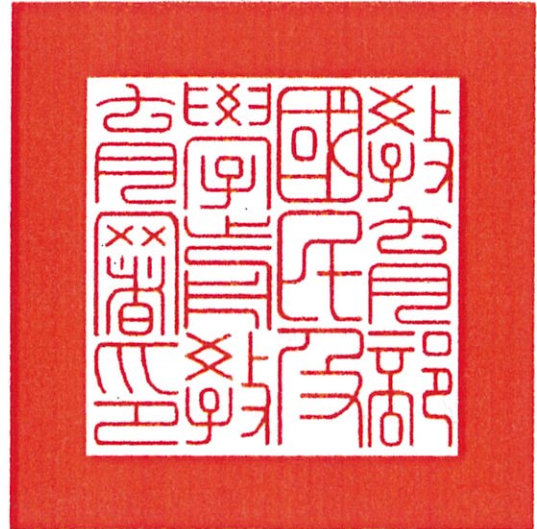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35506598A號



廢止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直轄市縣（市）課程與教學輔導人才培育及認證作業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。

署長 彭富源